

广东省科学技术厅

粤科办函〔2021〕28号

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转发科技部办公厅 中科院办公厅关于举办 2020 年度 全国科普微视频大赛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（委）、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科技部办公厅 中科院办公厅关于举办 2020 年度全国科普微视频大赛的通知》（国科办才〔2021〕67号，见附件）精神，请各地市科技局（委）和各有关单位按照通知相关要求，于7月20日前推荐1~2部原创微视频作品至省科技厅引智处，同时提交视频文件、《2020年度全国科普微视频大赛作品推荐表》电子版、纸质版扫描件。

另，机构及个人可以自荐1部原创微视频作品，按通知要求填好自荐表自行报送至北京万方数据股份有限公司。

联系人：夏兴林

电 话：020-83163913、18026320018

邮 箱：125046588@qq.com

附件：科技部办公厅 中科院办公厅关于举办 2020 年度全国
科普微视频大赛的通知

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科技 部 办 公 厅
中 科 院 办 公 厅 文 件

国科办才〔2021〕67号

科技部办公厅 中科院办公厅关于
举办 2020 年度全国科普
微视频大赛的通知

中央、国务院有关部门、直属机构办公厅（室），中央军委科技委综合局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副省级城市科技厅（委、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大力普及科学知识、弘扬科学精神、提高全民族科学文化素养，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讲科学文明，树道德新风，科技部、中科院

将联合开展2020年度全国科普微视频大赛活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作品要求

1. 时间要求。

参选作品应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之间完成并播出过的原创微视频作品。时长为2~5分钟。

2. 内容要求。

内容围绕普及科技知识，传播科学思想，倡导科学方法，弘扬科学精神；宣传《中国公民科学素质基准》相关知识与方法；繁荣科普创作，推进科普信息化建设，并符合以下要求。

(1) 作品符合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符合党的宣传工
作方针，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有利于推动国家网络安全和信息
化建设；

(2) 与主题相关的纪录短片、DV短片、视频剪辑、动画、
动漫等；

(3) 内容短而精，兼具科学性、知识性、通俗性、艺术
性、趣味性；

(4) 作品应在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
间，在省级、省会城市电视台，国内主流网络平台，主要科技、
科普类网站，具有广泛影响的专业网站播出过，并提供原视频
播放网址；

(5) 作者承诺参选作品创意及素材的原创性，保证对提交作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，若发现抄袭，将被取消参加评选资格；

(6) 视频中的文字语言应为简体中文，配音和解说使用普通话。

3. 形式、格式要求。

(1) 可通过 PC、手机、相机、摄像头、DV、DC、MP4 等多种视频终端摄录。

(2) 格式须为 MP4 格式，单个视频大小为 100~200 兆之间，最好为高清视频。

二、推荐方式

1. 地方、部门推荐。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科技厅（委、局），中央、国务院有关部门推荐微视频不超过 5 部；各计划单列市、副省级城市 and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（委）推荐微视频不超过 3 部。

2. 社会征集。

为激励社会各界、广大公众参与科普微视频的创作、制作，向社会公开征集优秀科普微视频作品。每个机构、每位公民可以自荐 1 部作品。

三、投稿方式

1. 地方、部门推荐作品。

各地方、各部门推荐参赛的科普微视频，同时通过以下两

种方式提交材料。

(1) 同时提交视频文件、《2020 年度全国科普微视频大赛作品推荐表》(附件 1) 的电子版、纸质版扫描件至邮箱：wanfangkepu@163.com。

(2) 邮寄推荐的微视频光盘(3套)、纸质版《2020 年度全国科普微视频大赛作品推荐表》(3份)至北京万方数据股份有限公司。

2. 社会征集作品。

(1) 请机构、自荐个人将《2020 年度全国科普微视频大赛作品自荐表》(附件 2) 的电子版、纸质版扫描件、作品视频文件一并发送至：2720922592@qq.com。

(2) 在线传送：请联系 QQ: 2720922592 。

(3) 邮寄自荐的微视频光盘(3套)、纸质版《2020 年度全国科普微视频大赛作品自荐表》(3份)至北京万方数据股份有限公司。

3. 注意事项。

作品推荐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7 月 30 日。

(1) 各地方推荐的微视频作品中，只能由第一作者提交，限 1 部；多个单位共同参与制作同一部科普微视频，只能由第一制作单位提交，限 1 部。

(2) 自荐机构应为科普微视频作品原创机构，限 1 部；多个机构参与制作的，只能由第一制作机构自荐，限 1 部。

(3) 自荐个人必须是科普微视频作品原创者, 限 1 部; 多人参与制作的科普微视频作品, 只能由第一制作人自荐, 限 1 部。

(4) 为激发广大青少年科学兴趣, 培养青少年创新思维, 提升青少年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, 优秀微视频评选向青少年倾斜, 鼓励青少年个人自荐优秀微视频作品。

(5) 主办方拥有对所投稿作品的播放权。

四、评选办法

所有参赛作品经形式审查后, 在中国科普网、中国科普博览、万方数据、人民视频等媒体平台上进行展播, 由公众对参选作品进行投票, 产生公众评选结果。

在此基础上, 科技部、中科院将组织评议专家组进行评议, 结合公众评选结果产生最终结果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中国科普博览 王海波

电 话: 010-58812524、15910504273

传 真: 010-58812505

邮 箱: editor@kepu.net.cn

地 址: 北京市海淀区东升南路 2 号院中国科学院计算机网络信息中心

邮政编码: 100190

联系人: 北京万方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邹宁

电 话：010-58882630、18910962919

邮 箱：wanfangkepu@163.com

地 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5号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
究所主楼2层

邮政编码：100038

- 附件：1. 2020 年度全国科普微视频大赛作品推荐表
2. 2020 年度全国科普微视频大赛作品自荐表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科学技术部办公厅

2021年6月15日印发

附件 1

2020 年度全国科普微视频大赛作品推荐表

推荐单位:

序号:

名 称			
类 别		播出时间	
主创人员(或单位)			
播出平台及网址			
联系地址			
联系电话		电子邮箱	
内容简介	(100 字以内)		
主要创新点	(100 字以内)		
传播效果 (如点击量等)	(100 字以内)		
作者承诺	<p>本人郑重承诺:对所提交的微视频作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,同意在中国科普网、中国科普博览、万方数据、人民视频等媒体平台上进行无偿展播。如在评选期间出现任何纠纷,将由个人承担后果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姓名(签字): 2021 年 月 日</p>		
单位推荐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单位(盖章) 2021 年 月 日</p>		

注: 签字需手写

附件 2

2020 年度全国科普微视频大赛作品自荐表

自荐机构（个人）:

自荐时间:

名 称			
类 别		播出时间	
主创人员或机构			
播出平台及网址			
联系地址			
联系电话		电子邮箱	
内容简介	(100 字以内)		
创新点	(100 字以内)		
传播效果 (点击量等)	(100 字以内)		
作者承诺	<p>本人（本机构）郑重承诺：对所提交的微视频作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，同意在中国科普网、中国科普博览、万方数据、人民视频等媒体平台上进行无偿展播。如在评选期间出现任何纠纷，将由本人（本机构）承担后果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姓名（签字）： 个人印章 2021 年 月 日</p>		
自荐机构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自荐机构（盖章） 2021 年 月 日</p>		

注：签字需手写